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股票代码：000150

债券简称：18 宜健 01

债券代码：112807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9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北侧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二〇二〇年六月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公布的对外公布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某项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6
第三章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
第四章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10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1
第六章 本期债券的付息情况.....	12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4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5
第十章 其他事项.....	16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IHUA HEALTHCARE CO.,LTD.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1、债券名称：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18 宜健 01、112807

3、发行规模：2.00 亿元。

4、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票面年利率为 6.50%。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在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向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以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和回售实施办法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金额在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起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内每年的 11 月 30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9、付息日：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30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 2019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1 月 30 日为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信用等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4、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5、本期债券的兑付兑息情况：发行人按期完成本期债券第一次付息工作。

16、特殊条款触发及执行情况：无。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IHUA HEALTHCARE CO.,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奕民

成立时间：1993年2月19日

注册资本：87,769.75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北侧

邮政编码：515800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05001959930485

信息披露负责人：阎小佳

联系电话：0754-85899788

传真：0754-8589078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yihuahealth.com/>

所属行业：卫生

经营范围：医院后勤管理服务，医疗行业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养老产业项目投资、策划、服务；绿色有机食品产业项目投资、开发；节能环保产业项目投资、开发，高新技术产品项目投资、开发；医疗器械经营；对外投资；项目投资；资本经营管理和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情况

根据发行人年度报告，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9,223.73万元，较上年下降18.68%，在对所投资企业的商誉及长期资产计提减值的情况下，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7,223万元。

2019年，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92,237,334.32	100%	2,204,000,845.00	100%	-18.68%
分行业					
医疗板块	1,574,111,740.28	87.83%	1,925,779,110.43	87.38%	-18.26%
养老板块	218,125,594.04	12.17%	278,221,734.57	12.62%	-21.60%
分产品					
医疗后勤综合服务	1,038,114,613.25	57.92%	1,020,576,171.56	46.31%	1.72%
医疗专业工程	28,312,666.18	1.58%	231,709,708.91	10.51%	-87.78%
医疗商品销售	10,266,840.66	0.57%	27,272,986.58	1.24%	-62.36%
医疗投资运营	116,810,006.56	6.52%	229,865,353.55	10.43%	-49.18%
医院经营业务	374,005,718.58	20.87%	413,540,303.92	18.76%	-9.56%
养老专业服务	192,349,246.81	10.73%	267,315,073.26	12.13%	-28.04%
其他业务	32,378,242.28	1.81%	13,721,247.22	0.62%	135.97%
分地区					
华东	862,154,631.98	48.10%	1,037,517,421.59	47.07%	-16.90%
华南	638,249,663.47	35.61%	790,705,315.17	35.88%	-19.28%
西南	103,025,821.72	5.75%	141,454,889.29	6.42%	-27.17%
华中	92,655,253.22	5.17%	169,061,437.91	7.67%	-45.19%
西北	6,388,957.60	0.36%	11,614,414.20	0.53%	-44.99%
华北	89,763,006.33	5.01%	48,875,029.92	2.22%	83.66%
东北		0.00%	1,802,241.09	0.08%	-100.00%
境外		0.00%	2,970,095.83	0.13%	-100.00%

三、发行人2019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由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京永审字（2020）第 110027 号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财务数据，均来自该报告：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35,898.04	287,092.92
非流动资产	359,289.53	540,324.11
资产总额	595,187.57	827,417.03

流动负债	401,758.81	432,669.17
非流动负债	102,218.44	142,578.37
负债总额	503,977.25	575,247.54
所有者权益	91,210.32	252,169.49

公司资产以非流动资产为主，符合医疗健康类行业的一般特征。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公司对负债结构调整有一定需求，需要优化负债结构，缓解短期负债压力。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79,223.73	220,400.08
营业成本	146,582.70	151,837.89
利润总额	-147,626.03	19,636.48
净利润	-155,381.72	20,068.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222.87	17,741.53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36.18	37,27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74.26	-78,75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99	21,705.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0.91	-19,767.51

第三章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38号”文件核准，发行人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7.50亿元（含7.5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为该核准文件项下第一期，发行规模为2.00亿元。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9年度报告，发行人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截至2019年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0.76万元。根据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未发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年度报告披露不一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8年11月30日汇入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第四章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一、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变更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未发生变更。

根据发行人年度报告及担保人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末，担保人净资产规模为 72.3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17.84%，净资产收益率为 2.66%；截至 2019 年末，担保人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659.34 亿元，占净资产 910.82%。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2019 年主体信用评级报告》，担保人主体信用评级 AAA。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变更及执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更。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债券的付息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30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 2019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1 月 30 日为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2019 年 12 月 2 日，发行人按期完成本期债券第一次付息工作。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债券初始评级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上述债项级别主要考虑了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就本期债券兑付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起到的保障作用。

二、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中诚信证评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出具《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19 年 12 月 20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将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的公告》，将宜华健康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维持宜华健康主体信用等级 AA，维持“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 AAA。

2020 年 2 月 27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发布《关于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承继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客户/项目的公告》，宜华健康以及“18 宜健 01”后续评级工作由中诚信国际承继。

2020 年 4 月 30 日，中诚信国际出具《中诚信国际关于下调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的公告》，将宜华健康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下调至 A，并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考虑到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为“18 宜健 01”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维持“18 宜健 01”的信用等级为 AAA。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9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等相关事务的负责人由邱海涛变更为阎小佳，具体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信息见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银证券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

中银证券已按照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和付息兑付等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十章 其他事项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发行人在 2019 年发生的其他重大事项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一、或有事项

2019 年末，发行人下属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姜奕杨等人存在股权诉讼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发行人 2019 年年度报告。

根据发行人确认，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双方已协商解决，基本达成和解。

二、承诺事项

本期债券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发行人以孙公司海南亲和源老年俱乐部有限公司名下房产向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子公司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南亲和源老年俱乐部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向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因宜鸿投资未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完成过户，以及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终止收购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 7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达孜赛勒康终止收购玉山博爱 70% 股权，并与对手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宜鸿投资将退回股权转让款，及承担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以已取得的股权转让款金额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即宜鸿投资需向达孜赛勒康退回股权转让款本金及违约金共计 104,527,360 元。

公司与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集团”）、宜鸿投资、达孜赛勒康签署《债权债务处置协议》，根据该协议，宜鸿投资欠达孜赛勒康债务由其母公司宜华集团代为偿还，并通过达孜赛勒康、宜华健康、宜华集团三方债权债务抵消，最终抵消后宜鸿投资在《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项下欠达孜赛勒康的款项已清偿完毕，宜华健康欠宜华集团债务减少 104,527,360 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的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如下：

1、 重大租赁事项

(1) 亲和源集团于 2015 年 7 月 6 日与上海锋面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双方约定承租所有权为上海锋面实业有限公司的座落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沿路 1670 弄 6 号的建筑面积为 18,640.56 平方米的房屋(公司已知晓该房屋已进行了抵押)。公司租赁该房屋作为经营养老及医疗护理使用，亲和源享有从房屋交付之日起的 9 个月的免租期，赁期自 2016 年 9 月 4 日至 2036 年 9 月 3 日，租金总额为 243,652,500.00 元。

(2) 亲和源集团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与桐乡市安欣养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悦江南”亲和源老年公寓房屋租赁合同》，双方约定承租所有权为桐乡市安欣养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座落于浙江省桐乡市高桥镇世纪大道延伸段 A1 地块的 4 幢房屋及连廊共计 27,859.96 平方米的房屋作为经营养老使用，租赁期为交付之日起的 20 年，租金总额为 296,107,456.25 元。

(3) 亲和源集团于 2016 年与杭州久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杭州胜利经济合作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三方约定由公司承租所有权为杭州胜利经济合作社的座落于杭州市下城区德胜中路 415 号的久茂大厦，地上建筑面积约 34,607.71 平方米，实际使用面积约 50000 平方米，用于经营养老院、养老公寓使用。本租赁物业租赁期为 20 年，免租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止，租赁期从 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37 年 7 月 31 日，合同总租金为 231,000,000.00 元人民币。

(4) 亲和源集团于 2017 年与青岛海尔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双方约定由亲和源集团承租其委托管理的坐落于山东省青岛市重庆南路 99 号的时代广场云街丙号写字楼，地上建筑面积约 27,268.33 平方米用于经营养老院、养老公寓使用。本租赁物业租赁期为 20 年，租赁期从 2017 年 3 月 20 日至 2037 年 3 月 19 日，合同总租金为 394,093,688.36 元人民币。亲和源集团于 2018 年 7 月与青岛海尔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主体及品牌变更协议》，约定上述房产承租主体变更为子公司青岛亲和源养老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 业绩承诺事项

(1) 根据发行人与西藏大同康宏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关于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达孜赛勒康医疗投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西藏大同康宏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达孜赛勒康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9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165 万元、11,141 万元、15,235 万元、19,563 万元、21,410 万元、23,480 万元。西藏大同康宏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利润均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各年度净利润预测值，否则将作出相应调整。如在承诺期内，达孜赛勒康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西藏大同康宏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发行人支付补偿。

达孜赛勒康 2015-2019 年度累计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未能完成业绩承诺之原因主要主要在于诊疗中心及咨询管理服务项目受外部宏观经济环境、金融去标杆政策、部队政策变动等一系列影响而终止或放缓，新增业务不及预期，导致业绩下滑。发行人已经充分考虑了上述业绩未完成事项对商誉减值的影响，加之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的发生，对我国及全球经济和社会发展短期内带来的综合影响不可忽视，发行人聘请评估机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达孜赛勒康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经评估，达孜赛勒康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4,357.1 万元。

(2) 根据发行人与上海浦东新区康桥镇集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周星增、奚志勇、TBP Nursing Home Holdings(H.K)Limited、上海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亲和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奚志勇承诺亲和源 2016 年亏损不超过 3,000 万元、2017 年亏损不超过 2,000 万元、2019 年亏损不超过 1,000 万元、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2020 年净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2021 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8,000 万元、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 10,000 万元。在承诺期内，亲和源实际亏损数高于对应年度的亏损承诺额或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的年度为“应补偿年度”。在每一应补偿年度，奚志勇应在亲和源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对发行人进行现金补偿，奚志勇在本协议下承担的业绩承诺补偿责任以本协议签署时其在亲和源拥有的投资权益按照本次交易估值所计算的价值为限。

2019 年亲和源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未能完成业绩承诺之原因在于：国家宏

观经济下行，中高端养老消费需求受到抑制、新开业养老项目医疗配套受政策障碍影响，项目开发销售周期拉长，导致了亲和源的会员卡销售进度不及预期，公司已经充分考虑了上述业绩未完成事项对商誉减值的影响。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于201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亲和源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经评估，亲和源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0,341.3万元。

(3) 根据发行人子公司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徐雨亮、徐升亮、余干仁和医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余干仁和医院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徐雨亮、徐升亮承诺，以其承诺的余干仁和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医院”)2017年净利润2,000万元为基础，目标医院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即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实现的分别不低于2,000万、2,300万元、2,645万元和3,041.75万元；目标医院承诺期2021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即2021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3,345.93万元。如在承诺期内，目标医院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徐雨亮、徐升亮应当向达孜赛勒康进行现金补偿。

余干仁和医院有限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为2,690.18万元、2,487.17万元及2,722.18万元，截至2019年末，余干仁和医院有限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

(4) 根据发行人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陆成良签订《关于杭州养和医院有限公司、杭州慈养老年医院有限公司和杭州下城慈惠老年护理院的股权收购协议书》，陆成良承诺，以其承诺的杭州养和医院有限公司、杭州慈养老年医院有限公司、杭州下城慈惠老年护理院(以下合称“目标医院”)2017年合并税后净利润3,000万元为基础，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即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实现的税后合并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000万元、3,300万元、3,630万元和3,993万元。如在承诺期内，目标医院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税后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税后净利润数，陆成良应当向达孜赛勒康进行现金补偿。

杭州养和医院有限公司、杭州慈养老年医院有限公司、杭州下城慈惠老年护理院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合并税后净利润分别为 3,362.77 万元、3,440.84 万元及 3,391.08 万元，截至 2019 年末，杭州养和医院有限公司、杭州慈养老年医院有限公司、杭州下城慈惠老年护理院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业绩承诺已经实现。

(5) 根据发行人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徐连胜、黄伟签订《关于昆山长海医院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徐连胜承诺，以其承诺的昆山长海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医院”）2016 年合并税后净利润 707 万元为基础，目标医院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每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2020 年度实现的税后复合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2021 年度实现的税后复合净利润不低于 2020 年度；即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实现的税后合并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13 万元、935 万元、1,075 万元、1,129 万元和 1,129 万元。如在承诺期内，目标医院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税后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税后净利润数，徐连胜应当向达孜赛勒康进行现金补偿。

昆山长海 2017-2019 年度累计未完成业绩承诺，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原因主要系因该医院处于业绩承诺期内，为保证医院管理的稳定性和连续性，达孜赛勒康未过分介入该医院的运营，全权由原创始人股东对医院进行运营管理。原股东因个人原因未将精力放在医院经营管理上致使的管理不善，医院经营业绩下滑。公司已经充分考虑了上述业绩未完成事项对商誉减值的影响，同时考虑后续达孜赛勒康管理层实地接管昆山长海将要进行的系列改进措施对业绩提升的有利作用，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昆山长海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经评估，昆山长海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43.5 万元。

(6) 根据发行人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沈敏、江阴市百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阴尚亿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丁蕾、丁盛及江阴百意中医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江阴百意中医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沈敏、江阴尚亿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丁蕾、丁盛、江阴市百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诺，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

不低于 1,600 万元、1,920 万元、2,308 万元、2,308 万元和 2,308 万元。如在承诺期内最后一年，百意中医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沈敏、江阴尚亿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丁蕾、丁盛、江阴市百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应当向达孜赛勒康进行现金补偿。

江阴百意 2017-2019 年度累计未完成业绩承诺，2019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原因主要系受医保政策调整、支付和结算办法发生较大变化影响，致使医院流动资金严重不足，原定开展的学科建设受阻，且新建的体检中心未能达到预期产出所致，公司已经充分考虑了上述业绩未完成事项对商誉减值的影响，鉴于达孜赛勒康已与原股东约定接管医院的经营管理权，后期重新优化资源配置，突出核心业务的提升，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江阴百意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经评估，江阴百意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774.5 万元。

3、 对外投资事项

(1)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收购余干县楚东医院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赛勒康”）以现金 28,494 万元收购姜奕杨所持余干县楚东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医院”）35%的股权和叶新样所持目标医院 2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达孜赛勒康将实际拥有目标医院 60%股权。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未能完成上述收购，与目标医院原股东存在股权诉讼纠纷。

(2) 2018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 7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以 10,430 万元价格购买汕头市宜鸿投资有限公司所持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山博爱”）70% 股权，玉山博爱其他股东练习文、练习武、上饶市恒正实业有限公司、玉山县思创实业有限公司已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达孜赛勒康将持有玉山博爱 70% 股权。

2020 年 3 月 21 日，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子公司终止

收购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 7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披露终止宜鸿投资与赛勒康关于玉山博爱的收购协议，宜鸿投资需归还发行人股权转让款及违约金共计 104,527,360 元。

同日，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关于与关联方签署<债权债务处置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宜华健康与宜华集团、宜鸿投资、达孜赛勒康签署《债权债务处置协议》，根据该协议，宜鸿投资欠达孜赛勒康债务由其母公司宜华集团代为偿还，并通过达孜赛勒康、宜华健康、宜华集团三方债权债务抵消，最终抵消后宜鸿投资在《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项下欠达孜赛勒康的款项已清偿完毕，宜华健康欠宜华集团债务减少 104,527,360 元。

(3) 2018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收购浙江琳轩亲和源投资有限公司 9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亲和源集团”）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以 14,400 万元价格购买汕头市宜鸿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浙江琳轩亲和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亲和源”）9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亲和源集团将持有浙江亲和源 100% 股权。

截止报告期末，亲和源集团尚未完成上述收购。

(4) 2018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收购重庆永川卧龙医院有限公司 65%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拟以现金 22,612 万元收购王朝兵所持重庆永川卧龙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医院”）65% 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达孜赛勒康将实际拥有目标医院 65% 股权。

截止报告期末，达孜赛勒康尚未完成上述收购。

(5) 2018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收购义乌市三溪堂国药馆连锁有限公司、义乌三溪堂中医保健院有限公司、义乌市三溪中医药研究所各 65%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孜赛勒康拟以现金 51,350 万元收购朱智彪、潘松琴所持有的义乌市三溪堂国药馆连锁有限公司、义乌三溪堂中医保健院有限公司、义乌市三溪中医药研究所各 65%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达孜赛勒康将实际拥有义乌市三溪堂国药馆连锁有限公司、义乌三溪堂中医保健院有限公司、义乌市三溪中医药研究

所各 65% 股权。

截止报告期末，达孜赛勒康已终止上述收购。达孜赛勒康已收到朱智彪、潘松琴退回的股权转让款共计 1,500 万元。

(6) 2017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收购湖南吉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在毛永红、殷建新、屈耀生将其合计所持湖南吉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回予屈祖强后，众安康集团按照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以现金 7,500 万元收购屈祖强所持湖南吉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众安康集团将持有湖南吉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

截止报告期末，众安康尚未完成上述收购。

除上述的重大事项外，发行人政府补助、租赁情况等其他发行人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已披露的重要事项，见发行人年度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